

《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玉兴城镇单元2国土空间详细规划（单元编号530402001010002）草案》公示

公示说明：《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玉兴城镇单元2国土空间详细规划（单元编号530402001010002）草案》已编制完成征求意见稿，现按相关规定进行公示，欢迎社会各界人士对该规划提出宝贵意见。

公示途径：红塔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红塔区自然资源局办公地。

公示时间：2025年07月08日-2025年08月08日

意见反馈：对本规划有意见的，应在公示期内进行反馈，反馈方式如下：

- 1、书面反馈意见，请将书面意见通过邮寄或者现场投递至康井路11号。
- 2、电话反馈意见，请拨打公示联系电话0877-2021620。

1 规划范围

玉兴右所单元位于玉溪市主城区核心区，玉溪大河南侧。东至玉溪市司法干休所，西至太极路，南至龙马路、环山路、聂耳东路、凤凰路，北临玉溪大河、玉江高速。

2 规划定位及目标

以商业经济为驱动、以文化生态为特色、以城市更新为支撑的城市中心综合性区域。将玉兴右所单元打造为宜居、宜业、宜游的现代化城市样板，成为红塔区高质量发展的标杆区域。

3 规模管控

规划玉兴右所单元常住人口规模为5.5万人，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为754.04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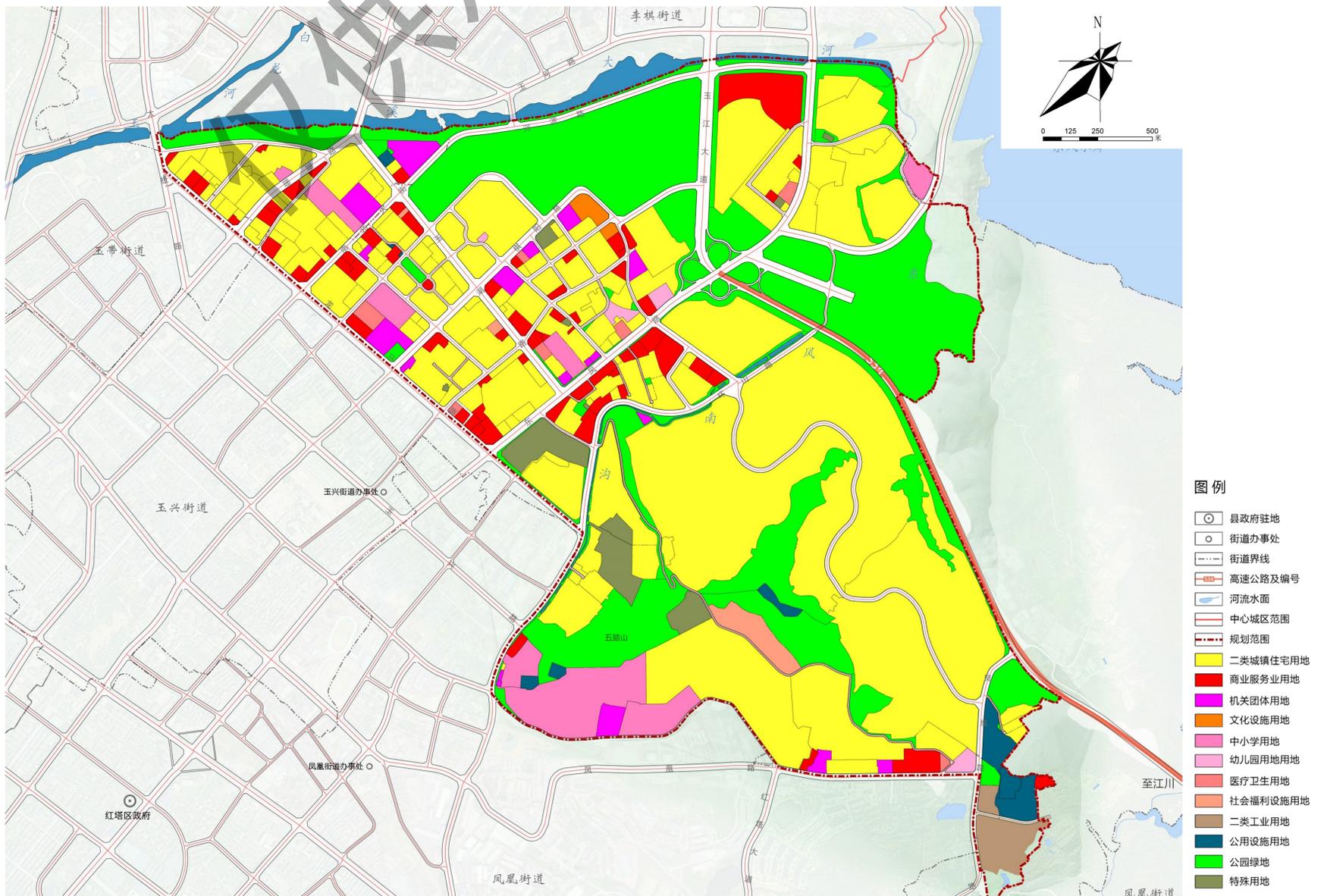


4 用地布局规划

用地布局思路：玉兴右所单元以建成区为主，保留现状建筑质量较好地块，结合整体空间功能结构，对可更新改造和新增空间完善居住功能，补充完善教育配套等公共服务设施、市政公用设施、绿地开敞空间，提升空间品质。

用地布局结构：城镇开发边界内总建设用地面积为750.04公顷，其中，居住用地365.1404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48.42%；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55.405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7.35%；商业服务业用地32.6191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4.33%；工业用地6.7995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0.90%；交通运输用地91.3512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12.11%；公用设施用地8.5366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1.13%；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180.4458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23.93%；特殊用地13.7424公顷，占建设用地比例为1.82%。

用地布局规划图



公示的详细内容可向红塔区自然资源局查询，对本公示有异议者，请于公示期限内致电0877-2021620。

《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玉兴城镇单元2国土空间详细规划（单元编号530402001010002）草案》公示

5 综合交通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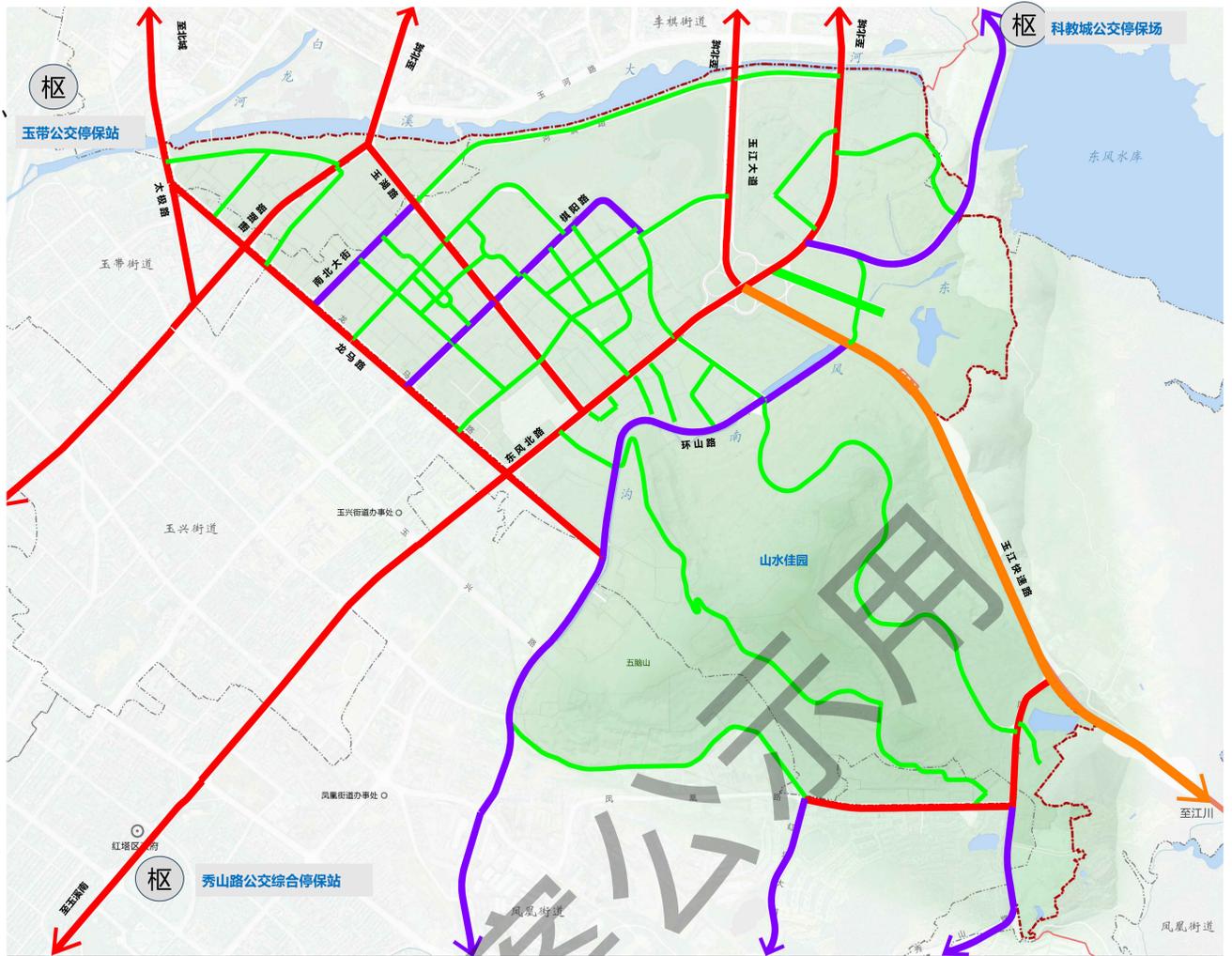
区域交通设施：衔接现状玉江快速路及周边现状公交场站。

道路交通结构：单元内部形成“五横、四纵”的骨干道路系统。“五横”为珊瑚路、南北大街、棋阳路、东风北路、环山路；“四纵”太极路、龙马路、玉湖路、玉江大道。以方格网式道路为骨架，顺地势及水域形成系统，中远距离依托玉江快速连接高速路网系统。

道路横断面：道路横断面规划主要由8m至60m共13种断面。主干路采用双向四车道与双六车道，红线宽度控制为27m、32m、40m、50m、60m。次干路采用双向四车道，红线宽度控制为24m、27m、30m、40m。支路采用双向两车道与四车道，红线宽度控制为20m、15m、12m、11m、8m。

慢行系统：以人为本，构建便捷、安全、舒适的步行与自行车交通系统。打造高覆盖度的慢行接驳网络，构建多样化的步行系统。

停车设施：未来重点从两方面对停车政策进行完善，一是通过优化调整居住类停车配建指标，满足未来新增基本车位的停车需求。二是，通过挖潜停车泊位、新建路外公共停车场等方式在合理范围内缓解停车泊位供给。



6 绿地系统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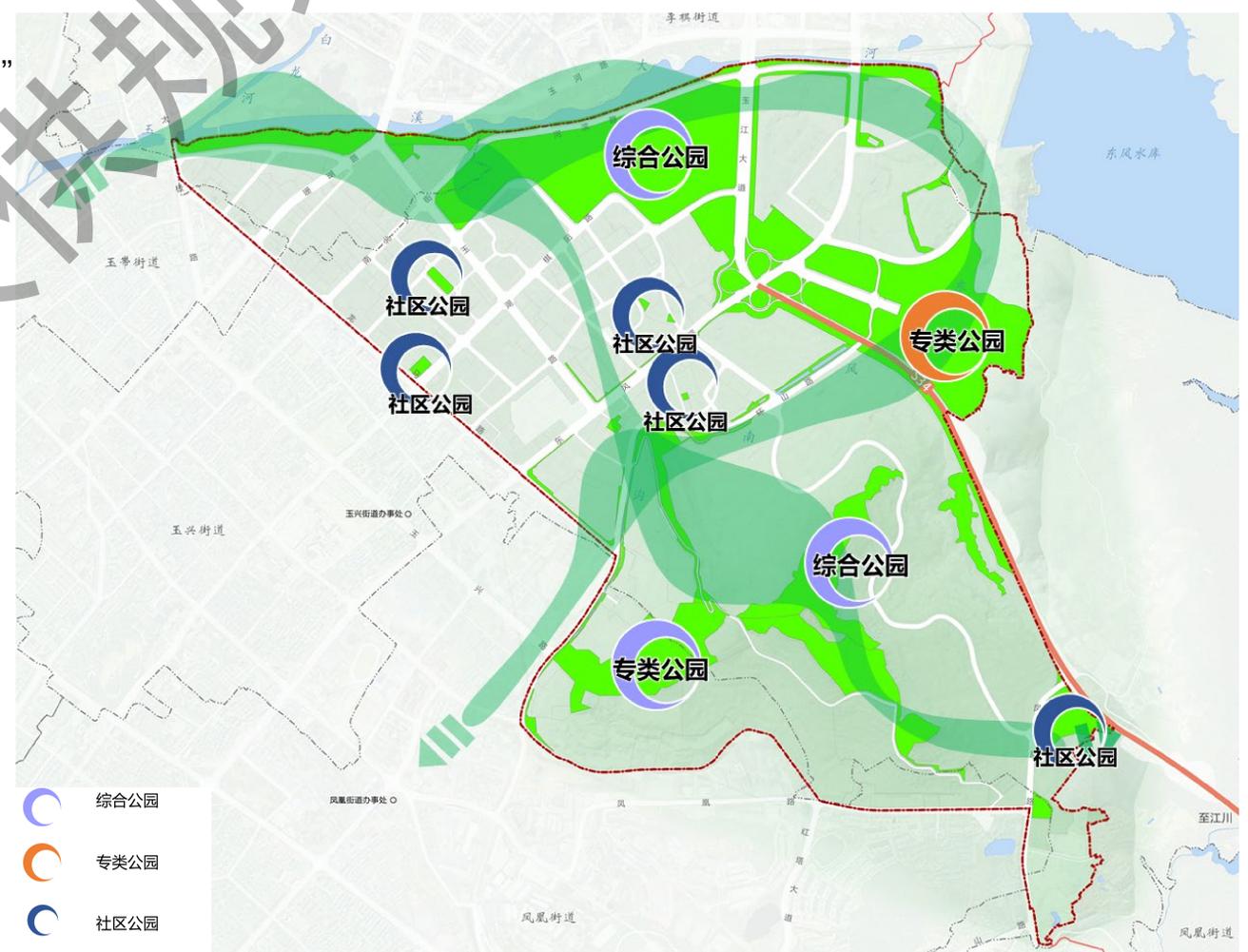
以玉溪大河、环山路、玉湖路两侧绿地空间为骨架，形成“一环一带多点”的绿地系统。

一环：优化玉溪大河、环山路两侧绿地空间，打造片区绿环，提升绿地空间利用率。

一带：系统梳理玉湖路等绿地空间，优化片区东西向绿地空间。

多点：充分衔接利用片区内聂耳音乐广场、玉溪园林植物园、五脑山生态公园等综合公园、专类公园以点串面成网。优化整治社区空间，打造社区公园，完善片区公园体系。

规划综合公园2个，专类公园2个、社区公园5处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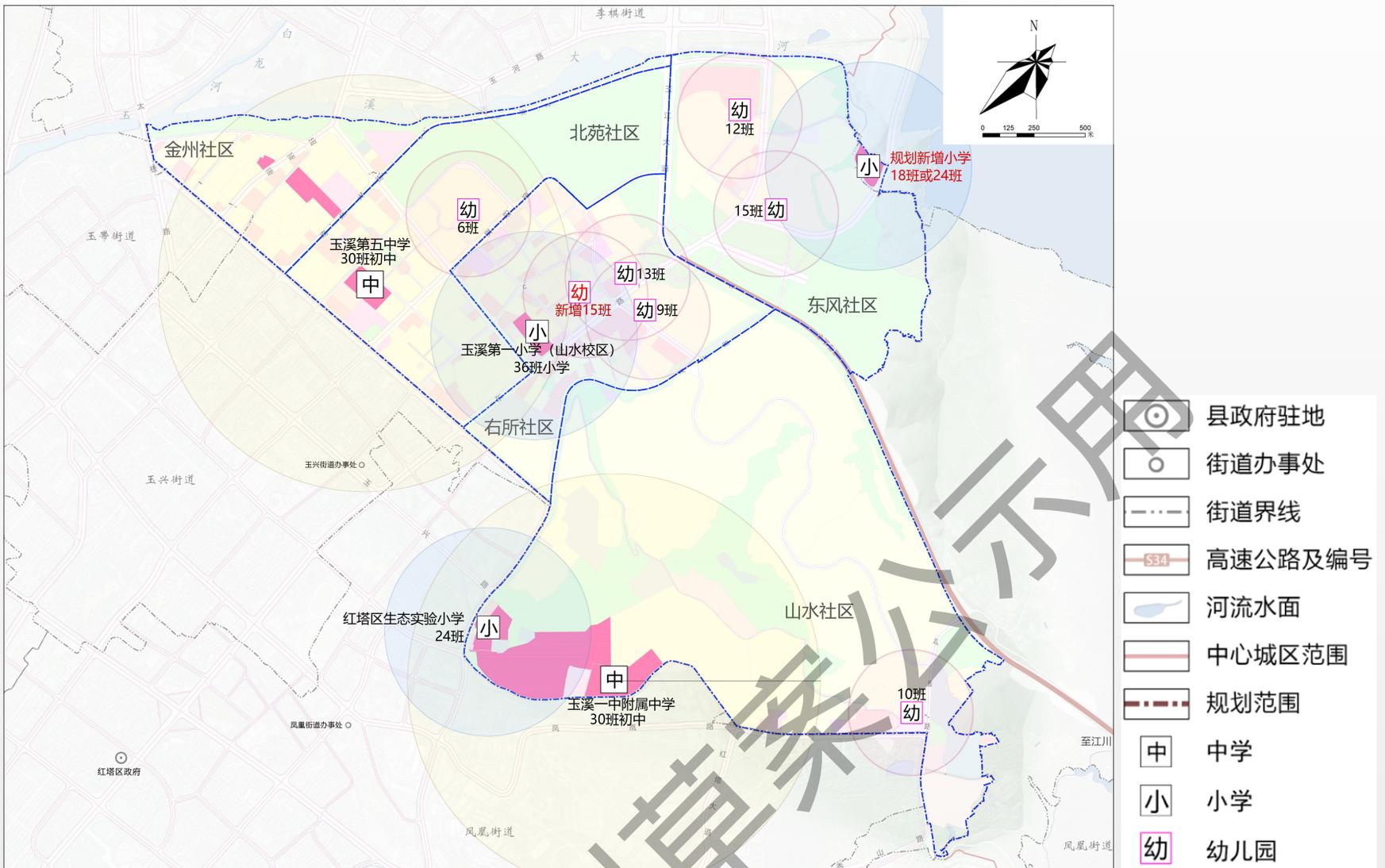


《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玉兴城镇单元2国土空间详细规划（单元编号530402001010002）草案》公示

7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-教育设施

规划保留单元内现有幼儿园6所共65班、小学3所共67班、初中3所共62班，高中1所共42班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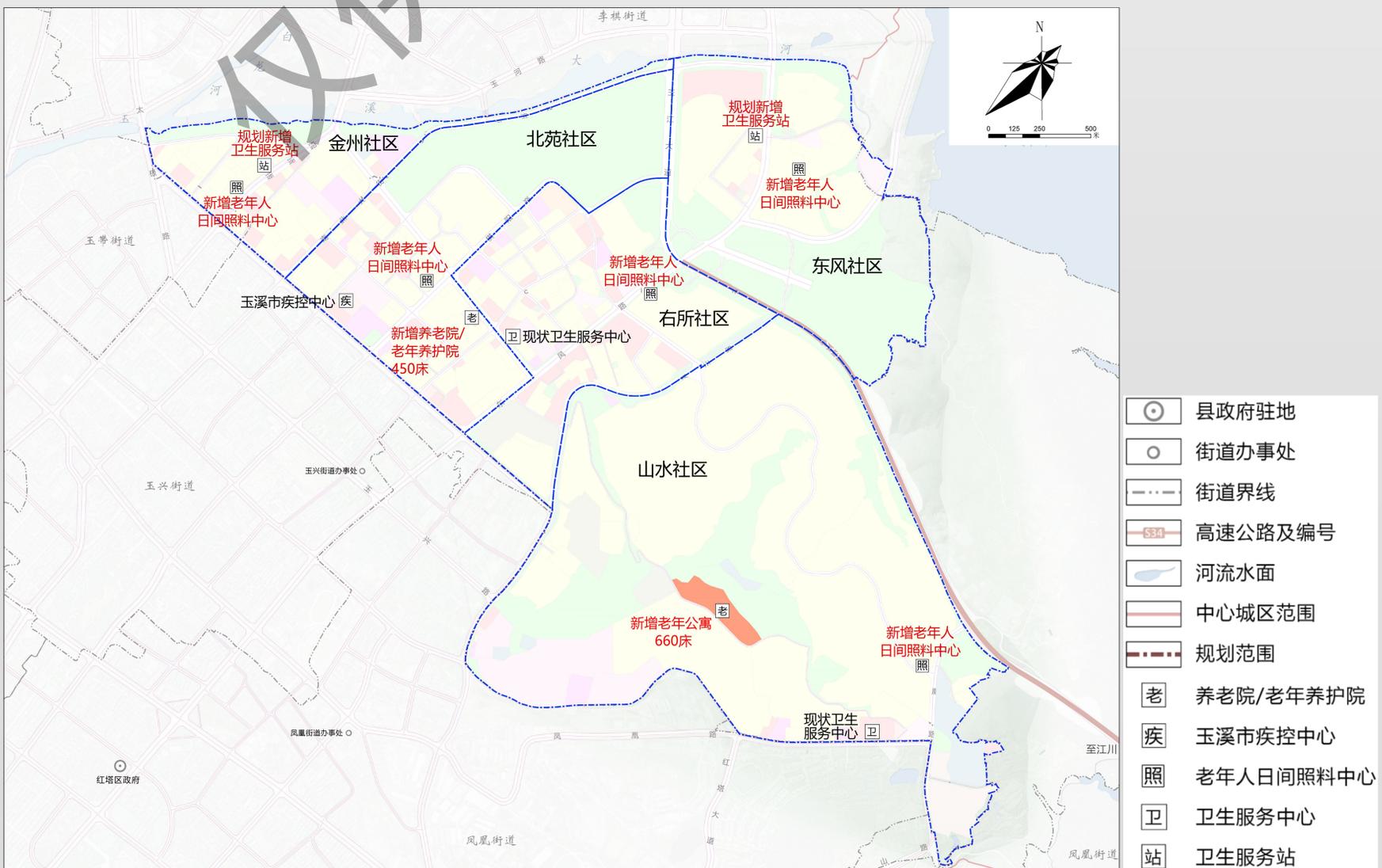
规划在右所社区新增1所15班幼儿园，在东风社区新增1处18班或24班小学。



7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-医疗卫生与养老设施

医疗卫生设施：规划保留街道级现有卫生服务中心2处，保留社区级卫生服务站1处（北苑社区卫生服务站）。规划在金州社区、东风社区分别新增1处社区卫生服务站，每处占地不小于500平米。

养老设施：规划在山水社区新增区域级老年公寓一处，用地面积46186㎡，可设置660张床位。街道级在北苑社区新增1处社会福利用地，面积2937平方米，用于新增1处养老院/老年养护院，规模不小于450床。在金州社区、北苑社区、右所社区、东风社区、山水社区分别新增1处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，每处建筑面积不小于350平方米。



《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玉兴城镇单元2国土空间详细规划（单元编号530402001010002）草案》公示

7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-文化与体育设施

文化设施

区域级：保留玉溪市图书馆、聂耳大剧院。

街道级：在沿河绿地新增一处文化活动中心，建筑面积不小于3000平方米。

社区级：保留山水社区文化服务站，在金州社区、北苑社区、右所社区、东风社区分别新增1处文化服务站，单处建筑面积不小于250平方米。

体育设施

街道级：在沿河绿地新增一处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，占地面积不小于3150平方米。

社区级：在金州社区、北苑社区、东风社区分别新增1处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，每处建筑面积不小于250平方米。

